

廣東文史資料

第五輯

(內部發行)

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廣東省委員會
文史資料研究委員會編

廣東文史資料

第五輯

(內部發行)

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廣東省委員會
文史資料研究委員會編

1962年6月第一次印刷 1963年9月第二次印刷

廣東文史資料
第五輯

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廣東省委員會
文史資料研究委員會編
廣州市解放北路22號

*
廣東人民印刷厂印刷
1962年6月第一次印刷
1963年9月第二次印刷
定价0.80元

編輯凡例

一、本选輯列印的目的在于保存和积累历史資料，并推动撰写資料工作的开展。所选的資料大都是撰写者的亲身經歷和見聞，有一定的史料价值，但由于每个人都一定有局限性，所述史实可能不尽翔实，观点可能不尽正确，因此，本选輯只在内部作为不定期刊物发行，以供历史研究工作者的参考。

二、本选輯所选的資料包括从清末到全国解放各个时期的历史的各方面，不拘体裁，只要有史料价值，均可选入。

三、本选輯所刊印的資料欢迎閱者提出补充和訂正。

四、本选輯对來稿可加以选录、删节和文字上的修改。

目 录

珠江三角洲的“綠林豪杰”和

- “大天二” 李朝如 陆 满(1)
五十年来的广东金融概况 周斯铭(20)
康有为与倒袁之役 少 海(44)
我于辛亥革命至护国战争时期的閱歷見聞 刘乃勋(51)
广东海軍參加討伐龙济光之役 张帶山(59)
朱执信虎門殉難經過 朱秩如(67)
广东沙田之一面 鄭庆时(72)
五十年来的江門商场見聞 区寿康(90)
清末广东的賭風及禁賭醞釀 郑勵石(102)
辛亥革命前夕广州滿汉八旗的一些情況 修直臣(109)
周善培在广东的政治活動 吳祖沅(113)
我所知道的張鳴岐與周善培在广东的
某些活動 罗翼群(121)
广东地方武装團體訓練員養成所與
广东地方警衛隊 余勉群 陈杰夫(128)
国民党統治時期的广东兵役 會其清(146)
国民党反動政府的兵役與兵役署長
程澤潤之死 查可思(159)
解放前广东司法界的黑幕 黃韶声(172)

- 刘侯武弹劾周演明案始末 莫擎天(191)
关于劫收中的順德法院长
张伯达貪污案的真象 王伯雄(201)
关于陈觉民被擊获正法的訂正

珠江三角洲的“綠林豪杰”和“大天二”

李朗如 陸 滌

“綠林豪客夜知聞”，這是李涉遇賊詩中的詩句。原來西漢王莽篡位，新市王匡等起兵于湖北當陽縣綠林山中，号称綠林，因此後世便稱劫盜為“綠林豪傑”。“大天二”這名詞於解放前（抗戰勝利後）首先在省港報紙上出現，它的含義是霸占一定地盤進行打劫勒索的土匪，因在賭具天九牌（骨牌）中，天牌（共十二點，紅黑各半）最大，地牌（兩點紅）次之，“大天二”就是割地稱雄之意。茲就我們記憶所及，將珠江三角洲在解放前四十多年間（1905—1949年）的綠林豪傑和“大天二”的活動情況，簡述如次，備供參考。

一、辛亥革命前珠江三角洲的綠林活動

辛亥革命之前，珠江三角洲各县人民，在清皇朝統治和地主剝削之下，都過着非人的生活，其中有些強者挺而走險，並率領本鄉本族兄弟組成綠林队伍，劫富濟貧，對抗官府。

三水縣的陸蘭清、陸蘭福、黎志榮等組成的綠林队伍共約五百多人，在三水一帶活動。陸蘭清是三水縣九水江人，生長于貧農家庭，曾在廣州西關帶河路的紡織廠做過几

年紡織綢紗的工人，直至南海县梧村乡著名綠林陆乾、陆显受了两广总督岑春煊招安为管带（相当于营长）的时候，招收陆姓子弟为巡防营士兵，他就离开紡織厂去投靠陆乾入巡防营当兵。可是当兵的收入微少，他的嗜好又多，不够支应，他便向陆乾請假不干，并声明回乡去当綠林。他回到三水县九水江乡之后，立即集合了十多个兄弟去打家劫舍。到了1906—1907年間，他率领数十名綠林在三水县馬口附近騎劫了行驶于香港梧州的貨輪，行劫时船上一个外国医生企图抵抗，他立即将其枪毙，搜劫之后，他将自己的名片交給該輪的买办，声明由他負責，可多出花紅（奖金）来緝拿，切勿为难他人，否则，必将貨輪烧毁，到时便追悔莫及了。該輪被劫后，即由輪船公司出花紅一万元来緝拿他。他不但不歛迹，还抱定一不做二不休的宗旨，又寄信給广州沙面各洋行，每家洋行打单（勒索）一万元，言明如不照数交款，则以猛烈手段对付。从此之后，清政府就加派兵力防护，并暗示各地著紳注意緝捕，声明如有将他掩护的則燒毀其乡村。在这种形势之下，他感到活动及藏身日益困难，便化装潜逃到新加坡，在邓泽如处暂避，后来由邓泽如介紹他与李福林、陆领等同时加入同盟会。到了1911年1月間他由南洋回国参加辛亥年3月29日順德县乐从墟起义，失敗后逃藏于各乡村，直至同年9月19日（农历）广东反正前，他在南海三水两县交界的西樵山一带起义，做了兰字營鎮統，陆兰福为第一协統，郭某为第二协統，下轄四个标，陆兰培为第一标統，潘錦为第二标統，譚世昭为第三标統，黃晚为第四标統。后来因他侵吞軍餉、剋扣部下糧餉，被下属向都督胡汉民密告，他便畏罪潜往广西投靠陆荣廷。1913年七月間龙济光侵粤，陆荣廷介紹他任龙济光部的統領。至1916年6月桂

系入粵驅逐龍濟光，他便投降桂系，陸榮廷委他為陸軍游击第十統領兼台山赤溪兩縣清鄉督办，後來升為欽廉鎮守使。粵軍回師廣州時，他又投歸陳炯明部為司令。1922年6月16日陳炯明叛變炮擊孫中山總統府，同年12月間白馬會盟，滇桂軍東下驅逐陳炯明，他又投靠劉震寰為獨立旅旅長。1923年他出發惠州討伐楊坤如，途中得病回廣州進法國韜美醫院（即現在廣州市工人醫院的前身）醫治無效，同年10月間逝世。

番禺縣綠林以大塘鄉李福林為首，有李湛、李雍、林駒等五百余人，在廣州河南一帶活動。李福林生長於貧農家庭，因生活困難曾到海軍艦隊當海軍，數年後轉入兩廣總督衙門為號兵，至1904年間因犯紀律被開除回大塘鄉閑居，一來無地可耕，二來當號兵養成好食懶做不願干體力勞動，便在廣州河南進行偷竊甚至搶劫番攤館（賭館），曾以墨塗黑玻璃燈筒偽當手槍行劫成功，傳為美談，故別號登同。他後來便追隨綠林李贊（混名胡椒贊）、李玲（混名胡須玲）參加打家劫舍及勒收行稅（勒索）等活動，被總督衙門下令緝捕，花紅由一千元遞增至六千元。到了1909年因緝捕得緊，各鄉村不肯掩護他，只得潛逃到新加坡，由鄧澤如招待並介紹他加入同盟會。直至1911年前他回鄉準備參加辛亥年3月29日起義，但因時間迫促未及參加。黃花崗之役失敗後，他又逃往海外暫避，直至同年9月19日廣東反正之前他又潛回大塘鄉一帶率領李湛、李雍、林駒、車從周等，號召各村農民約二千多人參加起義，做了福字營統領，後改為福軍司令，轄第一統領李湛，第二統領李雍。此外有譚義為義字營統領，張炳（順德龍江鄉人）為炳字營標統，黎炳球（南海大地鄉人）為球字營標統，黎志榮為榮字營統領，何江（順德良

教乡人)为江字營統領，何梦为梦字營統領，邓刚为刚字營統領，王会为会字營統領，李就为就字營統領，刘世杰为杰字營統領。龙济光侵粤时李福林投降龙济光，討龙济光时他投归桂系，莫荣新为督軍时他任广惠鎮守使兼福軍司令。粤軍回师討伐桂系时，他和魏邦平于1920年9月17日(即中秋节)晚上宣布独立，响应粤軍順利回师。1921年他改任第六路司令，調駐韶关准备参加北伐。当陈炯明不服从孙中山命令时，他回师驅逐陈炯明。1922年春他归許崇智指揮再出师北伐，向江西进发。同年6月16日晚上陈炯明围攻总统府后，他回师进攻韶关，但因孤軍无援而失敗。他再整頓所部向福建进攻，占领福州驅逐閩督李厚基后，改編为东路討賊第三軍軍長，回粤討伐陈炯明。1926年改为国民革命軍第五軍軍長。1927年广州公社起义时，他和张发奎等反动头子一齐出兵鎮压革命，同年12月投降桂系，于同月29日离开广州到香港过寓公的腐化生活。1953年曾到台湾，因病回港医治无效而死。

南海县綠林以上淇乡陆領为首領，有陆常、陆养、陆錦、梁就等共約一千余人，在南海一带活动。陆領出身于貧农家庭，他的家乡地少人多，无地可耕，地主豪紳重重压迫，无以为生。他的两个哥哥又因参加陆、何两姓械斗而被清軍捕杀，他常怀报复之心。由于他常出恶言为何姓密告，駐防乐从墟的清軍要将他緝拿，他聞訊即逃避他乡。后来各兄弟捐助二百元劝他逃往南非洲謀生，他便潛往香港准备买船票前往南非洲，已将辮子剪掉(因此被称为无辮領)，但因久候无船前往，旅費已用过半，只得潛回乡中參加綠林活動，并出名向富家勒索，因之被清軍出花紅二千元緝拿，从此他更加仇恨清朝統治者，更加猖狂搶劫及勒收行稅，清軍

所出緝拿他的花紅便增加至三千元，并加派兵力多方緝捕，使他的活動和藏身更感困難。迫不得已，他便於1909年逃往南洋，得鄧澤如招待並介紹他加入同盟會。1910年秋天他由南洋回鄉，一方面繼續劫富濟貧，一方面宣傳推翻滿清建立民國。1911年（辛亥）舊曆3月29日他率領所部在順德縣樂從墟起義失敗後，再逃往海外。同年夏天他又潛回鄉下策動農民準備再在樂從墟起義。同年9月19日（舊曆）廣東反正時，他立即由樂從墟率領民軍二千余人到廣州任為領字營協統。到了1912年陳炯明將領字營全部解散後，他便在广州閑居。龍濟光侵粵後他逃到澳門，暗中領導南海、順德、三水等縣綠林和農民準備討伐龍濟光。1916年10月間龍濟光調往海南島，桂系盤踞廣東之後，他靠勾結官吏辦烟賭過活。1918年他出任肇軍第十統領，桂系向肇慶進攻時，他將部隊帶回南海遣散。粵軍回師後，許崇智委他為第二軍無兵司令，北伐時他的司令名義被撤消了。從此之後，他回鄉居住。1938年日寇侵粵後他任珠江三角洲游击司令；後來改為廣東游击區第一縱隊副司令（陸滿為司令）。到了1940年春天他受了偽救國自衛軍總司令呂春榮的收買做了漢奸的偽軍長。他到中山縣大江和大黃埔運動梁振剛時被游击队扣留解往前山聽候解送柳州訊辦，當時適遇敵人進攻前山，便將他轉解石岐。他因走路艱難，痛苦萬分，在他不能再行走時，請求押解的軍隊將他槍斃了。

順德縣有龍江鄉張炳、龍山鄉鄧剛、王會、陳村鎮附近胡新、大羅村鄉黎成、露州鄉黎某、良教鄉何江、何夢，桂洲鄉王敬寬、馬齊鄉麥報等，全縣共約千余人，以張炳、鄧剛等較為著稱。中山縣以劉世杰為首，有小欖鄉李就等，全縣共約三百余人。新會縣以天河鄉譚義等為首，全縣約共五

百余入。

珠江三角洲的綠林活动，一方面以首領个人名义发出信件向富戶和大商店打单（勒索），要一次过送給数百元或一千元的款項，如被打单的人或商店不托人來講价送款而拒絕其要求，或甚至稟告当地清軍來緝捕的話，則必以武力对付，以警戒其他被打单的人和商店再不敢拒絕或告发。总之，他們打单勢在必得，一来以維持他們的生活費用；一来言出必行，以示威信。另一方面是搶劫当押鋪（大的称当鋪，小的称押鋪）及大墟鎮市场；当时各大墟鎮都有清軍巡防營駐防保护，为了达到搶劫的目的，必須先以迅雷不及掩耳的手段將駐防軍消灭，然后攻打当鋪，攻入当鋪后，将所有当押一元以上的衣物搶掠淨尽，一元以下的押品則任由当地人民取用。这种活动直至辛亥9月19日广东反正，各县綠林首領率領队伍参加起义做了民軍統領，才告停止。1912年秋冬間广东都督胡汉民先遣散陆兰清为鎮統的兰字营，后来除李福林的福軍及少數民軍另行改編外，其余民軍都被陈炯明遣散归农或另謀生路。

二、龙济光踞粤时的綠林活动

珠江三角洲綠林参加辛亥革命而編成的民軍，自1912年秋冬間被遣散回农村后，除了那些曾任标統以上軍官职位的人之外，其余都因无地可耕无业可就而感到生活无着，便不得不不再走綠林的老路。从此之后珠江三角洲各地就变成遍地皆匪，各墟鎮及富裕的村庄常发生搶劫事件，来往商旅也常受劫掠。陈炯明任广东都督时曾下令围剿，但由于地勢险恶，河道纵横，桑园稠密，此剿彼竄，无法清剿，珠江三角洲各地兵去匪来，地方治安更加混乱。龙济光盘踞广东后，

对各民軍統領及其以下官兵均以乱党看待，格杀无赦；因此那些有錢的民軍首領便逃往澳門暫避，其他民軍官兵只好再参加綠林活动。他們为了組織力量以对抗龙济光的残杀，同时为了統筹兼顾，既要解决綠林生活又要避免地方民众的反感，于是由陆高滿（即陆滿）、陆常、陆定、陆湛、陆錦、陆昭、陆祖垣、陆富、陆贊、陆新苏、何梦、何德、伦权、邓义、邓七、黄晚、黄应通、黎掌、廖勤、黄相、岑泰等为代表举行會議决定組織“两粤广义堂”，訂定十項守則如下：

（一）本堂以劫富济貧，为农民打不平等为宗旨。（二）誓不与龙济光之官吏与土豪劣紳有絲毫的妥协，否則以作投降罪来处罚。（三）如遇到軍队来围捕时，必須起来反击，如果在反击而不能冲出时必須抵抗到最后一发子弹而自杀，以免被生擒而受刑辱。（四）所到各地不得强奸妇女及勾引妇女。（五）所到各地住宿时在三十里內必須力任保护，不得有損害百姓之一草一木，如遇到有其他綠林兄弟来所住地范围内搶劫时，则必須立即派兄弟前往劝告停止，并将已搶劫之衣物退回，以免百姓有所損失。（六）本堂收取各商人及富家之保护費以后，对分配之多少，则以各地重点及人数多少与武装力量为分配原則，以得到逢堂照应，畅通无阻，以維持本堂之名誉。（七）本堂及各地之堂口如收到各商人交来之保护費后，必須各負保护安全之責，如果商人貨物受損失时，必要負如數赔偿之責任，以坚商人富家对本堂之信任。（八）本堂及各堂之手足，如因公不幸陣亡或受伤則由收入項下負担分別撫恤及医药費之支付，以免他家属生活无靠之痛苦。（九）所到各地必須分派弟兄前往調查当地之鳏寡孤独及貧寒家庭之百姓，以便分別救濟而免受飢寒交迫之

死亡。（十）龙逆济光自侵占本省以来都是纵兵殃民，残杀百姓，强奸妇女，搶掠財物，使到我省老百姓，民不聊生，所以非将龙逆济光及其官吏与济軍完全消灭，不能挽救我省百姓于水深火热之中，如果奉到孙中山先生命回粵主持討伐龙逆济光之革命起义时，各堂兄弟必須起来参加，扩大討力量，以达到将龙逆济光及其余孽完全消灭，以免行动不自由及过着流浪生活，食无时候，睡无住地之痛苦，而恢复大家自由之目的。

这次各地綠林代表會議除通过了上述十項守則之外，还推选陆高滿（即陆滿）为两粵广义堂领导，其余各代表則为副领导。当时参加两粵广义堂的綠林共約二千多人。

两粵广义堂成立之后，跟着有南海县蓮塘陈庚、陈宏，南沙乡李細苏、大湾乡李伯义、李黎，奇石乡陈滔，张槎乡陈近、陈鑑，沙头乡崔权，低田乡梁开，沙崗乡梁淡，大富乡譚金、譚巩，順德县沙滘乡陈林、陈賈等为代表，組織了广龙堂，公推陈庚为领导，陈宏、李細苏等代表为副领导，共約有綠林一千多人。此外还有：（一）順德县大都乡梁林（四叔林）、梁全（二叔全），和聚乡梁才（鷄才），岳步乡何和，勒流乡廖鑑、麦慎，大晚乡李仄，黃麻涌乡吳騷成，番禺石壁乡李庆，南海奇槎乡周某等为代表，組織了天順堂，推举梁林为领导，其余代表为副领导，共有队伍約一千多人。（二）順德县甘竹滩余基仔、吳某，龙崗乡刘蔭、张权、张潤，南海九江乡陈某、吳某等为代表，組織了伏虎堂，推举余基仔为领导，其他代表为付领导，共有队伍約七百余。人。（三）順德道滘乡张裕、张标、张新，露洲乡黎某，水藤乡刘灶，南海吉利乡关傍、关年、关履初、石湾庞訓等为代表組織了龙胜堂，共約九百多人。（四）順德馬宁

乡麦报、桂卅乡王敬宽、南沙梁某等为代表組織了广东堂，推举麦报为領導，其他代表十余人为副領導，共約一千多人。（五）南海小欖乡罗荣，官窑墟謝福、譚某，石碣乡孔四拱，市头乡吳細妹，上边乡江玉朋，总排乡吳榮，上柏乡黃永等为領導，共約一千多人。（六）花县毕村乡毕錦、毕金流，獅山麦标，禹北黃岐山乡张云飞等为領導，共約一千人。（七）高明县大雁山严燕（大梦燕）为領導，約有三百余人。（八）中山县梁德（別号鑒泉）、吳义和（混名細佬哥）、萧联、罗芬、吳金仔、王章（大王章）、王汉廷、林敏雅、彭老二等为領導，共約有二千人。（九）新会台山赤溪等县交界的古兜山有吳成（指天成）、梁恩、梁社、梁貴仔、梁殷（又名礼乐殷）、梅裕等为領導的共約千余人，名为奉天統帶自由队，由吳成担任总队长，下分五队，梁恩为第一队长，梁社为第二队长，梁貴仔为第三队长，梁殷为第四队长，梅裕为第五队长。

两粤广义堂以收行稅和保护費为主，綁富豪的票和搶劫富商为輔；收行稅的对象是各絲厂、各江木排、各輪渡及輪拖貨船；收保护費的对象是各砖瓦窑、茧行（即买卖蚕茧市场）、当押鋪及各大市场。有五万元以上家財又有现金的富戶才是綁票的对象，一般要其家財一成为贖票价钱。他們收行稅及保护費的标准：絲厂以繅絲位數（即工人坐位）为定額每位每年收十元（即五百工人的絲厂每年收五千元），輪渡每月收其貨客費的百分之五，輪拖貨船收其拖費的百分之十，砖瓦窑大的每年收三千元，中的收二千元，小的收一千元；西江木排每年收二十万元，北江綏江木排每年收十五万元。他們先以广义堂名义送信去通知，説明應繳行稅或保护費数目，声明言出必行，否則严厉对付，因此能照通知收到

百分之九十以上。1914年8月間順德乐从墟有五只絲船自恃武力充足，拒納行稅，并說陸高滿能奈我何，如他敢來打劫絲渡，必被打退等話。陸高滿等聞訊，為了保持其威信，便于順德南海交界的奇槎大都河面用木排堵塞使渡船不能進退，即用大炮向五只絲船轟擊，各船打手當即大叫饒命，放下武器投降，五只絲船即被劫去白銀、武器等很多。這五只絲船是由順德運絲到廣州經綸商會，再由廣州運白銀回樂從墟買黃及發給各絲廠工資的，被截劫後，廣州經綸商會就出花紅五萬元來緝捕陸高滿，連其以前龍濟光等所出花紅共達陸萬五千元，這樣一來，陸高滿的活動更加困難了。

其他堂口有的以收行稅及保護費為主，有的以搶劫為主，中山縣梁德等則收沙田禾標（每亩沙田每造收保護費十斤谷稱為禾標），南海、順德、番禺等縣的綠林以富商巨賈為搶劫勒索對象，高明、花縣等地綠林則收取耕牛及人口保護費，新會台山交界的古兜山綠林除搶劫財物外，還搶擄附近少年婦女回山後轉賣給妓院當娼妓。

在討伐龍濟光時，為了集中各堂口綠林的力量，共同參加討伐濟軍，李朗如曾負責聯絡古兜山吳成及中山縣梁德等；陸高滿則負責聯絡南海、番禺、順德、高明及花縣等地的綠林，一致行動，以對付龍濟光的濟軍。數年間各地綠林被濟軍擊斃或捕殺的達綠林總數百分之七十以上。

三、廣州淪陷前的綠林活動

桂系軍閥占据廣東之後，對珠江三角洲各地所存不多綠林，採取不究既往的手段，准予收編，以擴充其實力。因此有少數綠林被其收編，其餘多數另謀生路或從事農業，還有少數未出名的青年綠林繼續活動，又再糾集不少挺而走險的

貧民參加綠林活動。

1916年8月至1938年10月廣州淪陷前，珠江三角洲各地綠林活動情形大略如下：

南海九江吳三鏡、梁祺、陳根等三百余人分據九江墟及附近鄉村勒收保護費和包烟包賭。羅格圍紫洞墟一帶的羅金、羅勤、羅耀、羅陵、羅四妹、羅六妹等百余人，在附近河面勒收各渡船行稅和搶劫沿途商旅財物。總排鄉的吳佳等約百餘人在佛山鎮附近大瀝、大范、羅村、市頭等地開設烟賭，勒收行稅、綁票及搶劫財物。石灣陳砵等約五十餘人在石灣附近包賭及搶劫。羅格圍劉登等百餘人在深村奇槎一帶勒收行稅及搶劫商旅財物。南海縣平洲鄉高根、高彬、唐松、杜寬等約二百人，強占大生圍二千多畝沙田分租農民耕種收取租谷，並在平洲墟大開烟賭，勒收各渡船行稅，搶劫商旅財物。南瀨何坤等約三十多人在南頭附近河面和从花地口往佛山等處河面暗中搶劫往來的船艇和勒收廣州至佛山等地的渡船行稅，搶劫商旅財物。

番禺縣禺北（現廣州郊區）謝活蟹等二百余人，搶劫財物為活。禺南曹榮有八十餘人，市橋李輔群等百餘人，沙灣何端何添等百餘人，南浦鄉盧滿明等四十餘人，石樓鄉陳銘等卅餘人，屏山鄉簡堅、簡輝等百餘人，這些綠林均以霸耕沙田為主要收入，並進行搶劫、勒收行稅及保護費等。

順德縣桂洲鄉胡八等百餘人，南沙鄉麥布等五十餘人，大洲鄉蘇炳、蘇漢等百餘人，勒流墟廖忠等百餘人，陳村鎮附近鍾添等五十餘人，龍江鄉陳培等三十餘人，江尾鄉歐陽培等七十余人，這些綠林大都在本地區附近進行綁票、搶劫，收行稅及保護費等。

中山縣海洲鄉袁巩等五十餘人，小欖梁祥等組織廣東堂